

愛心的自由 — 建立人，不絆倒人

羅馬書 14:13 – 23

重點：在愛裡使用自由，比堅持自由更重要。

我們不可再彼此論斷，寧可定意誰也不給弟兄放下絆
我物主的食物，你的國。耶穌在叫不善不在深不憂你毀吃
知就兄因人乎信潔愁的謗喝，只在乎公義、和平，並聖靈中的喜
所跌我不你替不因以人憑潔若他可為之著淨因死叫神

因為神的國不在乎吃喝，只在乎公義、和平，並聖靈中的喜。在所不跌無才你自若。這以可倒論好有責有信，疑心而吃的是。幾樣我食就吃肉，是上們物是肉，是服務毀他的是。基督教追求的了酒，是基督所追求的工程。凡事要壞的是神與物所彼此固喜悅建潔，立淨，又為人所稱許。因食物叫弟兄跌倒，一概不能在自己以為可行的事上能

背景：生活中的「灰色地帶」

- 羅馬教會中有猶太信徒與外邦信徒，
因飲食與節期產生分歧。
- 保羅提醒：不可彼此論斷，要彼此建立。

* 想像教會中的場景：有人認為週日必須完全休息，有人覺得可以輕鬆活動；關於飲食、娛樂等，信徒常有不同看法。

* 這些不是核心教義（如耶穌是主），而是「灰色地帶」。我們如何處理？

重點一一 不彼此論斷 (v. 13)

經文

「所以，我們不可再彼此論斷，寧可定意誰也不給弟兄放下絆腳跌人之物。」

要點

- 不要把自己放在審判者的位置。
- 成熟的信徒懂得用愛包容差異。
- 絆腳石：指讓一個軟弱的弟兄在信仰上跌倒、信心受損的行為。



重點二— 愛勝過自由 (v. 14 - 15)

經文

「因為神的國不在乎吃喝，只在乎公義、和平，並聖靈中的喜樂。」 (v. 17)

要點

愛是自由的界線。
自由若沒有愛，就變成自私。

個人的確信 (v.14)：我知道在基督裡是自由的，但這自由不是最高原則。

愛的考量 (v.15)：「你若因食物叫弟兄憂愁，就不是按著愛人的道理行。」** 讓弟兄憂愁 = 傷了他的良心 = 不是愛。

國度的優先次序 (v.17-18)：神的國核心是與神的關係（公義）、與人的關係（和平）、內在生命（喜樂），而非外在規條。能促進這三樣的，才是美事。

生活應用例子

為愛放下自由，顧念別人的良心。

不要因小事絆倒弟兄。

重點三 — 神國的核心價值 (v. 17 – 19)

經文

「所以，我們務要追求和睦的事與彼此建立德行的事。」 (v. 19)

- 神的國不在乎吃喝，
- 只在乎公義、和平、並聖靈中的喜樂。

兩個「追求」：追求「和睦」與「彼此建立」。這是我們行動的指南針。

「寧可...」的犧牲 (v.21) 「無論是吃肉，是喝酒，是什麼別的事，叫弟兄跌倒，一概不做才好。」 ** 為了對方的益處，甘心樂意地放棄自己的權利。這是基督捨己之愛的體現。



重點四 — 良心與信心 (v. 22 – 23)

經文

「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。」 (v. 23b)

要點

- 每個人都要向神交帳。
- 尊重他人的良心與信心。

對強者：你有信心，可以在神面前享受，但不必炫耀，免得絆倒人 (v.22)。

對弱者：如果你內心懷疑、不安，卻勉強去做別人認為「對」的事，這對你而言就是罪，因為你不是出於信心。

關鍵：每個人都要在神面前為自己的選擇負責，其基礎是「是否有清潔的良心與確信」。



總結— 愛心的自由

1

1. 不要論斷弟兄 (v. 13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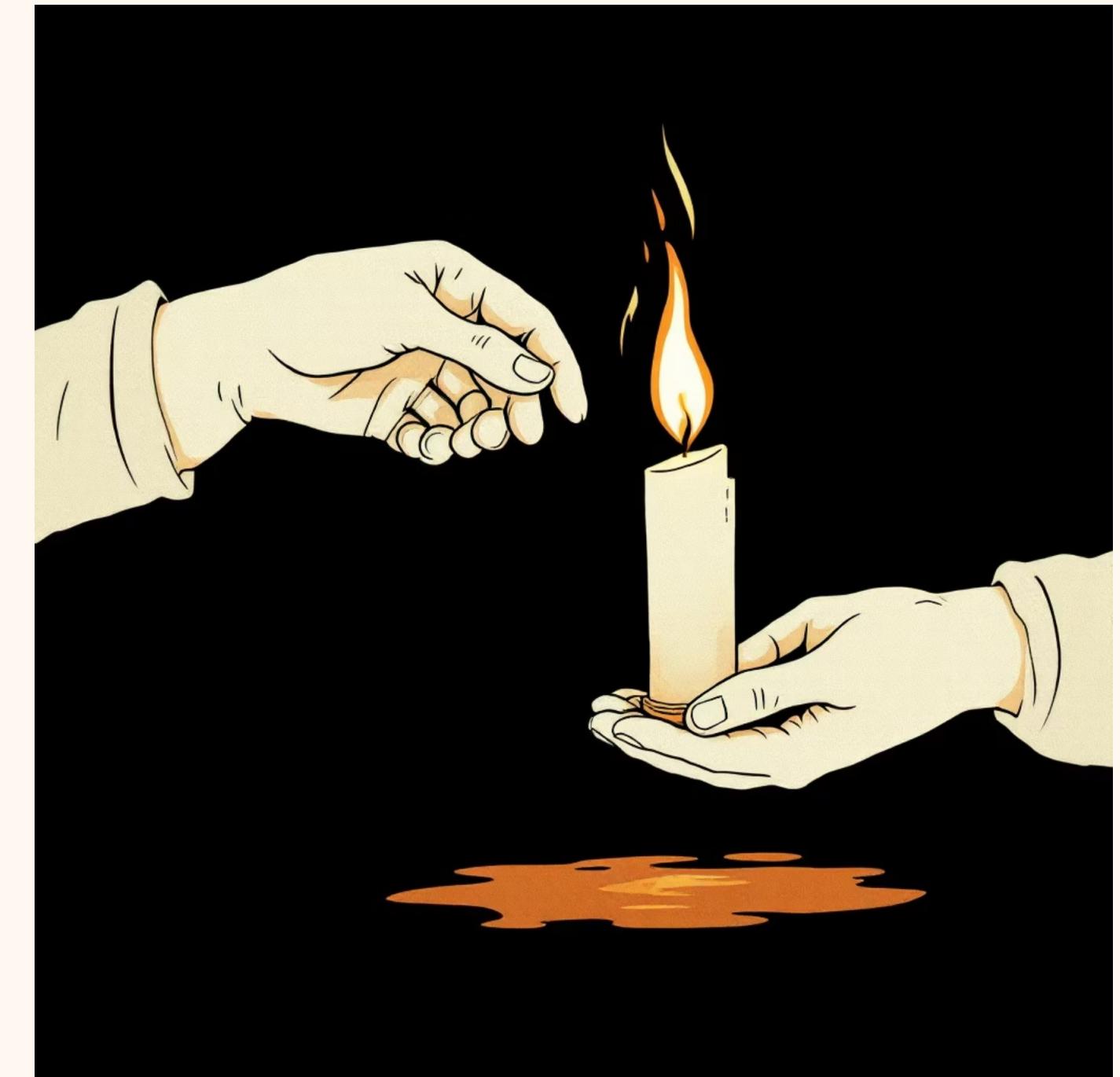
2

2. 愛勝過自由 (v. 15)

3

3. 神國的核心是公義、和平、喜樂 (v. 17)

不論在教會或生活中，
讓愛心引導自由，追求和平與彼
此建立。



討論問題

1. 保羅在17節說「神的國不在乎吃喝，只在乎公義、和平，並聖靈中的喜樂」。你如何理解這三者（公義、和平、喜樂）在我們與神、與人、與自己的關係上的具體表現？

2. 保羅提出「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」v. 23。這對「信心堅固」的一方和「信心軟弱」的一方分別提出了怎樣的要求和挑戰？你怎樣確認自己所做的的是出於信心？

